

卫生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2/2021_2022__E5_8D_AB_E7_94_9F_E9_83_A8_E5_c80_302153.htm 卫生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卫监督发〔2007〕226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入夏以来，洪汛形势严峻，一些地方水藻爆发，水污染事件多有发生，对饮用水安全和人民群众生活造成较大影响。为切实保障饮用水卫生安全，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现就进一步加强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工作通知如下：一、提高认识，加强对饮用水卫生监督工作的组织领导 饮用水卫生安全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健康和社会和谐稳定，保障饮用水卫生安全是落实科学发展观、贯彻以人为本执政理念、维护最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基本要求和重要任务。各级卫生行政部门要进一步提高对饮用水卫生安全重要性的认识，以对国家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加强领导，强化措施，落实责任，认真履行卫生部门监督管理职责，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全力做好饮用水卫生安全监管工作。二、加大力度，依法开展饮用水卫生监督检查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要按照《传染病防治法》、《城市供水条例》和《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赋予卫生部门的职责，认真组织对饮用水卫生的监督检查。要结合卫生部饮用水卫生重点监督检查计划和当地饮用水卫生安全实际情况，突出重点，开展对集中式供水单位和二次供水的卫生监督检查，防范洪水和水藻污染引发饮用水公共卫生事件。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依法严肃查处，同时，要责成供水单位限期整改，确保群众饮水卫生

安全。三、齐抓共管，加强饮用水水质与介水传染病监测预警 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要根据新的《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实施需要，加强水质检测实验室技术能力建设，尽快建立健全饮用水水质与介水传染病监测网络，开展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各级医疗卫生机构要进一步规范传染病诊断救治和病报管理，认真做好介水传染病防治工作。各级卫生监督机构要加强饮用水卫生现场快速检测能力建设，根据介水传染病季节性流行特点，加强对重点人群的介水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提高监督执法能力和效率。各级卫生行政部门要加强饮用水卫生监管制度建设，探索饮用水卫生监督信息公示、量化分级管理及预警预报等监督管理模式，提高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水平。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